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
區2樓

承辦人：王文加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分機
7117

傳真：(02)8788-4560

電子信箱：bu73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2305259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委託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邀請市長、藝人蔡依林拍攝
「菸害防制新法上路」宣導短片，請協助廣為宣導運用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菸害防制計畫及「臺北市菸害防制多元宣
導」勞務採購案契約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市民瞭解112年3月22日起施行之菸害防制新法、111
年3月27日起施行之臺北市新興菸品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及新
興菸品(如電子煙、加熱菸)危害，提升拒菸意識，維護健
康權益，本局委託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邀請市長、藝人蔡
依林拍攝「菸害防制新法上路」宣導短片。請於臺北市政
府衛生局官網/菸害防制專區/多媒體([https://health.
gov.taipei/cp.aspx?
n=E1E523C25EFC2425&s=2F793F2CEEAC7DDD](https://health.gov.taipei/cp.aspx?n=E1E523C25EFC2425&s=2F793F2CEEAC7DDD))，下載旨揭宣
導短片，並請協助廣為宣導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培靈醫院、景美醫院、泰安醫院、秀傳醫院、協和婦女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德威國際牙醫口腔醫院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、同仁院醫療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、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、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郵政醫院(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)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—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國防醫學院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臺北陽明校區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臺北校區、國防大學政治作戰學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

